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领导调研项目费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陈彩玲

联系电话：0751-226633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领导调研项目费共 65 万，资金主要用于领导针对县域经济、乡村振兴等领域开展专题调研，为解决重点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提供切实有效的措施。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领导调研项目费共 60 万，支出 59 万，主要用于领导调研项目后，支持各项目责任单位为更快推进项目落实的工作经费。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领导调研项目费保障了 12 位县委领导全年开展各重点领域的调研工作，推动了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60 万，年中追加 5 万，截至年底实际支出 59 万，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支持各领域具体工作落实经费）。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率没达到 100%。

三、改进意见

加强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掌握，
及时使用预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县委工作保障费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陈彩玲

联系电话：0751-226633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县委工作保障费县财政拨款 59.86 万元，2025 年实际支出 35.45 万元，结余 24.41 万元。35.45 万元服务县委领导决策，发挥县委参谋助手作用。如保障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完善、专项督查活动的开展、全县档案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县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等综合性调查研究的开展，保障县委政务公开及新闻报道及我县全年会议顺利召开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实际支出 35.45 万元，结余 24.41 万元。35.45 万元用于保障县委政务公开、新闻报道及我县全年会议顺利召开等。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服务县委领导决策，发挥县委参谋助手作用。如保障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完善、专项督查活动的开展、全县档案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县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等综合性调查研究的开展，保障县委政务公开及新闻报道及我县全年会议顺利召开等。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项目预算资金 59.86 元，2025 年实际支出 35.45 万元，

用于保障县委政务公开及新闻报道及我县全年会议顺利召开等。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率没达到 100%。

三、改进意见

加强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掌握，及时使用预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项工作费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陈彩玲

联系电话：0751-226633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项工作费县财政拨款 30 万元，2025 年实际支出 21.85 万元，结余 8.15 万元。21.85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用品、会议费以及调研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实际支出 21.85 万元，结余 8.15 万元。21.85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用品、会议费以及调研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保障我县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部署要求,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确保要素资源投入持续不断，保障各项工作有效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朝着更高水平更高质量迈进。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项目预算资金 30 万元，2025 年共支付 21.85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用品、会议费以及调研支出。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率没达到 100%。

三、改进意见

加强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掌握，

及时使用预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陈彩玲

联系电话：0751-226633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即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丘石佑）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保障特定对象准确足额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抚恤金和丧葬费的发放依据主要来源于《工伤保险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根据这些法律法规，特定情况下的职工或其遗属有权领取抚恤金和丧葬费。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九条，职工因工死亡时，其近亲属可以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另外，《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七条规定，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实际支出 23.29 万元，结余 0 万元。23.29 万元用于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丘石佑）因工死亡时，其近亲属可以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丘石佑）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保障特定对象准确足额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丘石佑）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保障特定对象准确足额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补温汝棠不足部分）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陈彩玲

联系电话：0751-226633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补温汝棠不足部分），即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保障特定对象准确足额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抚恤金和丧葬费的发放依据主要来源于《工伤保险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根据这些法律法规，特定情况下的职工或其遗属有权领取抚恤金和丧葬费。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九条，职工因工死亡时，其近亲属可以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另外，《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七条规定，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的，其遗属可以领取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实际支出 13.68 万元，结余 0 万元。13.68 万元用于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因工死亡时，其近亲属可以从工伤保险基金领取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

次性工亡补助金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保障特定对象准确足额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县委办公室退休干部（温汝棠）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保障特定对象准确足额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陈彩玲

联系电话：0751-226633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用于 2025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项目金额为 36040.4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预算安排 3.6 万元，实际支出 3.6 万元，剩余 0 万元，支出进度为 100%，用于 2025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用于 2025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有限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有限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县委法律顾问专项工作费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陈彩玲

联系电话：0751-226633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县委法律顾问专项工作费项目安排 4 万元，用于通过保障 2 个县委法律顾问开展工作，推动县委重大决策、党内规范性文件等合法性审核率达到 100%，科学有力保障县委决策实施。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共支出 4 万元，剩余 0 万元，支出进度 100%，科学有力保障县委决策实施。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用于通过保障 2 个县委法律顾问开展工作，推动县委重大决策、党内规范性文件等合法性审核率达到 100%，科学有力保障县委决策实施。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用于通过保障 2 个县委法律顾问开展工作，推动县委重大决策、党内规范性文件等合法性审核率达到 100%，科学有力保障县委决策实施。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